

不知年检流程

上路行驶受罚

本报讯(记者 张晋峰)司机李某,只知道新车6年免检,却不清楚免检不等于不检,每两年仍需申领一次车辆检验标志,结果买车5年从未申请检验标,上路行驶被交警查获。11月17日,山西高速交警五支队通报相关情况,并就车辆检验问题向大家发出提示。

11月10日10时许,山西高速交警五支队二大队民警在辖区收费站集中行动时,接到预警称一辆小轿车逾期未检。交警立即布控,很快将目标车辆拦截。听交警说明原因后,司机李某一脸茫然地询问交警:“新车不是6年免检吗?”原来,李某的车是2019年购买的,因为他只知道6年免检政策,

不清楚每两年需要申领检验标,因此从未申领,车辆处于逾期未检状态。最终,交警对李某作出罚款200元、记1分的处罚。

交警提醒大家,6年免检指的是非营运小客车、摩托车,10年内只需要在第6年和第10年到检测机构上线检测,但在此期间,车辆仍需每两年申领

一次检验标志。超过10年的车辆每年上线检测一次。需要特别注意的是,有4种情况,不享受这种政策,即面包车、非法改装被依法处罚的车辆、发生过造成人员伤亡的交通事故的车辆、车辆自出厂之日起超过4年未办理注册登记手续的,6年内仍需按照原规定每两年上线检测。

骗子又要新花招 理赔快递设陷阱

本报讯(记者 李涛)“快递员”主动添加微信好友,称“你的包裹丢失,将进行3倍理赔。”11月15日,53岁的居民于女士遇到此事,点链接发起理赔申请险些被骗。这一幕恰巧被社区网格员碰到,及时识破了骗局,避免了可能的损失。

家住智诚天和园的于女士,“双11”期间网购了几件商品,尚有少数没收到。当天,她在楼下遛弯,有人添加微信好友,备注是“快递员”。

通过后,对方发来一段文字,说有一件快递在运输中遗失,属快递公司的责任,要给予理赔。对方还发来了链接,催促于女士尽快填写理赔申请表。

于女士没有多想,点击链接,下载了一款App。可是,除需要输入手机号、家庭住址外,还有银行卡号、

验证码等敏感信息。

这时,于女士犹豫了,觉得此事不太对劲。此前,也遇到过快递丢失的情况,但只需要提供购买记录,等快递网点向总部申请后,很快就能完成赔付。

恰巧,和泽苑社区网格员阎玉秀来小区巡查,过来打招呼,于女士随口说了此事。听完,阎玉秀也感觉有问题,提醒她看一下物流信息。

于女士如梦方醒:“瞧我糊涂了,始终没往这上面想。”物流信息显示,快递已到太原,即将派送,并未提醒有异常情况。

接着,阎玉秀上网搜索,果然看到外地有类似骗局。当收件人稀里糊涂输入信息后,银行卡被盗刷。于女士赶忙删除了那位“快递员”的微信,连说:“真悬!”

打印牌照挂车上 超员运输被查获

本报讯(记者 张晋峰)为了进出停车场方便,驾驶人王某竟然用打印机打印了一张牌照挂在车上。11月16日,李某挂着这张假牌照超员运输,结果被交警综改大队民警查获,受到严厉处罚。

11月16日晚10时20分,在宏业路夜间巡逻的综改大队三中队民警,发现一辆面包车的牌照有些异样,于是将车辆截停检查。车辆停下后,民警仔细一看,不由得哭笑不得,面包车的牌照居然是打印的,而且这辆准载5人的面包车,还超员一人。

司机李某称,这辆车是他所属公司的,但没有在停车场登记,为了进出停车场方便,他便用打印机打印了公司另外一辆车的牌照挂在这辆车上,每次进出停车场后,都会将假牌照摘下,但当天有些匆忙,忘了摘下假牌照。

最终,交警对王某使用假牌照的行为作出罚款5000元、记12分的处罚,对其超员行为作出罚款200元、记3分的处罚。

交警提醒大家,涉及牌证的违法是最严重的交通违法行为,请大家自觉遵守交通法规,安全文明出行。



幼儿参与演练

提高消防意识

本报讯(记者 韩睿 文/摄)为提高幼儿的消防安全意识和紧急应变能力,11月15日,七一社区联合属地消防救援部门开展了消防演练活动。

此次演练在七一社区金雅幼儿园开展。活动开始前,消防宣传人员、社区工作人员和园方进行了充分准备,制订了详细的演练计划,确保所有参与者的人身安全。

演练开始,随着警报声响起,孩子们在老师组织下,迅速而有序地从

教室撤离。他们沿着预先设定好的逃生路线,快速到达指定的安全区域。演练过程中,孩子们表现出了较好的纪律性和行动能力,不仅严格遵守疏散秩序,还在模拟火灾现场使用湿毛巾捂住口鼻,以正确的弯腰、跑步姿势逃生,防止吸入有毒烟雾,高质量地完成了本次演练。

七一社区负责人表示,在消防宣传月期间举办此次演练,就是要实打实地让孩子们学习消防安全知识,掌握紧急应变能力,平安快乐地成长。

守护未成年人

拒绝校园欺凌

本报讯(记者 任蕾)为增强未成年人的法治观念,提升自我保护、防范不法侵害的能力,11月17日,杏花岭法院发布消息,该院法官应邀到三桥街小学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。

法官助理白柏桐通过宣讲和互动问答的形式,让同学们认识到什么是校园欺凌,同时也让他们更为直观地了解暴力欺凌、社交欺凌、语

言欺凌、网络欺凌等校园欺凌的表现形式,他生动的讲解赢得了师生们的认可。

这场活动也提高了同学们的法律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。下一步,杏花岭法院将持续开展针对未成年人的普法宣传教育工作,筑牢未成年人的司法保护屏障,为进一步推进平安校园建设贡献法院力量。

用团结协作
弘扬我们的时代主旋律



中宣部宣教局 中国文明网